债券代码: 123212 债券简称: 立中转债

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8月16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此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,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志国先生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刘军锋和王剑敏先生列席了会议。

此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清华先生主持,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后,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核查,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3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审议,认为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,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。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

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3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三、审议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,是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,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,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,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。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数为 3 票, 反对票数为 0 票, 弃权票数为 0 票。 特此公告。

>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